“双减”政策下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多元协同供给模式的构建与优化

葛书辰

（吉林体育学院，吉林 长春 130000）

摘 要：“双减”政策实施后，课后服务逐渐由解决学生课后看护问题的辅助性安排转向学校落实立德树人任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重要教育场域。体育具有身体活动、兴趣培养、社会交往和品格塑造等多重功能，是提高课后服务质量的重要内容。当前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已形成一定实践基础，但仍存在供给主体职责衔接不畅、校内外体育资源整合不足、课程内容同质化、社会力量参与机制不健全以及评价和安全保障相对薄弱等问题，单纯依赖学校内部资源已较难充分回应学生差异化、多样化的体育需求。基于此，在梳理相关研究的基础上，从协同供给视角分析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的内涵与现实价值，提出以学生发展需求为核心，以学校为主要组织载体，推动政府、学校、家庭和社会力量共同参与，在目标、主体、资源、课程和保障等方面形成相互衔接的多元协同供给模式。进一步从明晰主体权责、完善资源共享、优化课程供给、规范社会力量参与以及建立评价与安全保障机制等方面提出优化路径，以期推动体育课后服务由“有服务”向“优服务”转变，为“双减”背景下学校体育育人功能的进一步发挥提供参考。

关键词：“双减”政策；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多元供给；协同治理

DOI：doi.org/10.70693/202610286455

Construction and Optimization of a Diversified Collaborative Supply Model for After-School Sports Services in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under the “Double Reduction” Policy

Ge Shuchen

Jilin Sport University, Changchun 130022, Jilin, China

Abstract: With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Double Reduction” policy, after-school services in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have gradually shifted from supplementary student care to an important educational setting for promoting students’ all-round development. As a major component of after-school services, sports activities play important roles in physical exercise, interest cultivation, social interaction and character development. However, current after-school sports services still face problems such as unclear coordination among providers, insufficient integration of internal and external sports resources, homogeneous activity content, inadequate mechanisms for social participation, and relatively weak quality evaluation and safety. Based on a review of relevant studies,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connotation and practical value of diversified collaborative supply and proposes a student-centered model in which schools serve as the main organizational platform whil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families and social sports organizations participate according to their respective functions. The model emphasizes coordination in objectives, providers, resources, curricula and

作者简介：葛书辰（2002—），男，硕士研究生在读，研究方向：体育教学。
通讯作者：葛书辰

mechanisms. Furthermore, optimization paths are proposed in terms of clarifying responsibilities, improving resource sharing, developing differentiated programs, regulating social participation, and strengthening evaluation and safety management. The study aims to provide a reference for improving the quality and sustainability of after-school sports services under the “Double Reduction” policy.

Keywords: “Double Reduction” policy;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 sports; after-school services; diversified supply;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1 引言

2021 年“双减”政策实施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进一步凸显。减轻学生过重作业和校外培训负担，并非简单减少学习时间，而是通过优化教育资源配置，为学生体育锻炼、兴趣发展和社会交往提供更多空间[1]。在此背景下，课后服务逐渐由“延时托管”向综合育人转变，体育课后服务也成为学校落实立德树人任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重要载体。

相较于常规体育课堂，体育课后服务在活动时间、项目选择和组织形式等方面更具灵活性，能够根据学生兴趣、年龄特征及运动基础实施差异化供给，对培养运动兴趣、促进体质健康和养成体育锻炼习惯具有积极作用。但随着体育课后服务进入常态化实施阶段，其发展中的深层问题逐渐显现。颜丽婷等指出，当前部分学校仍存在活动内容单一、专项师资不足、场地器材不完善及安全保障薄弱等问题[2]；尹泽洋、李洪波研究发现，农村中小学体育教师不足、设施条件受限以及保障机制不完善，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体育课后服务的开展质量[3]。与此同时，社会力量参与虽然能够补充学校资源，但也带来了机构准入、经费保障、人员资质及责任划分等治理问题[4]。由此，体育课后服务发展的重点已逐渐由“能否开展”转向“如何实现多元主体有效参与和服务质量提升”。

现有研究主要围绕体育课后服务的价值、实施困境、社会力量参与及国外经验等展开，为相关实践提供了重要参考，但对政府、学校、家庭、社会组织等主体之间如何形成稳定协作关系仍有进一步研究空间。体育课后服务具有较强的公共教育属性，其有效运行不仅依赖单一主体的资源投入，还需要在目标、资源、责任和管理等方面形成协同机制。基于此，本文采用文献资料法和逻辑分析法，从多元协同供给视角分析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的现实困境，构建相应的协同供给模式，并提出优化路径，以期为“双减”背景下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高质量发展提供参考。

2 多元协同供给的内涵与现实价值

2.1 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多元协同供给的基本内涵

多元协同供给并不是简单增加体育课后服务的参与主体，而是在学校主导的基础上，发挥政府、家庭、社会体育组织和社区等不同主体的作用，对课程、师资、场地、经费和管理等资源进行合理配置，共同提高体育课后服务的质量。

在这一过程中，学校是体育课后服务的主要组织者，负责结合学生实际情况安排课程和活动；政府及相关部门主要提供政策支持、资源统筹和监督保障；社会体育组织、俱乐部及专业教练可以在特色项目和专业师资方面形成补充；家庭则通过支持学生参与、反馈实际需求等方式发挥协同作用。同时，社区体育场馆和公共体育设施也可以为学校拓展体育活动空间提供一定支持。

因此，多元协同供给的重点不只是参与主体数量的增加，更在于不同主体之间能否形成有效配合。已有研究指出，权责不清、资源支持不足以及主体间沟通不畅等问题，都会影响体育课后服务的协同效果[5]。因此，应进一步明确各主体的职责，加强资源共享与沟通合作，形成分工合理、相互配合的体育课后服务运行机制。

2.2 丰富体育服务供给，回应学生差异化发展需求

传统体育课堂受课时、班级规模及教学任务等因素限制，通常围绕统一教学内容开展，较难充分满足学生多样化的体育需求。相比之下，课后体育服务在项目设置和组织形式上更加灵活，可以根据学生的年龄特点、兴趣爱好和运动基础提供不同类型的体育活动。已有研究也指出，丰富课后体育服务内容、增强学生选择空间，是提高学生参与积极性的重要途径。

在多元协同供给模式下，学校可以在开展球

类、体能等基础项目的同时，结合师资条件、学校特色和学生需求，引入武术、跳绳、健美操等不同类型的体育项目，并根据学生运动基础适当进行分层安排。通过丰富活动内容和增加自主选择机会，可以减少课后体育服务内容单一的问题，使学生由被动参与逐渐转向主动选择，从而更好地满足不同学生的体育锻炼需求。

2.3 补充学校资源短板，提高体育课后服务的专业程度

师资和场地不足是制约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开展的重要因素。部分体育教师除承担日常教学外，还需负责课间活动、训练竞赛和课后服务，工作任务较为集中，容易影响参与课后服务的积极性。对于农村学校和规模较小的学校而言，受师资数量、场地设施等条件限制，这一问题更加突出。

多元协同供给能够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学校资源不足的问题。学校可以通过校际合作共享体育教师和特色项目，也可以引入符合要求的社会体育组织和专业人员，并合理利用社区场馆及公共体育设施，拓展课后体育活动空间。相关国外研究表明，社会资源参与、服务标准完善以及不同组织之间的合作，是课后体育服务持续开展的重要条件[5]。因此，在坚持学校主导和公益性的基础上，合理利用社会体育资源，有助于提高体育课后服务的保障水平和开展质量。

2.4 延伸体育育人功能，促进学校、家庭和社会形成教育合力

体育课后服务的作用不仅体现在增加学生体育锻炼时间，还能够在规则意识、团队合作、意志品质和自我调节等方面发挥育人作用。与常规体育课堂相比，课后体育活动在组织形式和学生选择方面更加灵活，学生可以通过社团、兴趣小组等形式参与体育活动，有利于增强运动兴趣和持续参与意识。

同时，学生体育习惯的形成不能仅依靠学校。家庭的支持、家长的积极引导，以及社区和社会体育资源的参与，都能够为学生持续参加体育活动创造更好的条件。已有研究也表明，多主体协同是提升体育课后服务质量的重要基础[6]。因此，多元协同供给不仅能够丰富体育课后服务的参与力量，也有助于推动学校、家庭和社会形成合力，更好地发挥体育课后服务的育人作用。

3 当前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多元协同供给的现实困境

3.1 参与主体逐渐增多，但权责边界仍不够清晰

“双减”政策实施后，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的参与主体逐渐由校内体育教师扩展到社会体育机构、教练员、社区及家庭等。但在实际开展过程中，不同主体之间的职责划分还不够明确。学校通常承担活动组织、学生管理和安全保障等工作，社会机构则主要负责具体项目教学。如果双方在课程安排、人员管理、安全责任等方面缺少明确规定，容易出现职责交叉，影响体育课后服务的顺利开展。

陈新平等研究指出，当前社会组织参与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仍存在准入机制不完善、资金保障不足和专业人才缺乏等问题。部分学校对社会力量进入校园较为谨慎，而已经引入社会机构的学校，也可能存在人员资质审核、课程质量监督等方面不够完善的情况。因此，如何进一步明确各参与主体的职责，规范社会力量参与方式，是当前体育课后服务多元协同发展中需要解决的问题。

3.2 校内外资源存在，但资源之间尚未形成有效连接

当前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面临的资源问题，并不完全是资源总量不足，更在于现有资源分布较为分散。部分学校虽然场地或专项师资有限，但周边社区、其他学校及社会体育组织可能具备相应条件，只是缺少稳定的共享和合作机制。

这一问题在农村中小学中表现得更加明显。受学校规模、地理位置和经济条件等因素影响，部分学校难以长期配备较为完善的体育师资和场地设施。虽然一些地区已经开展校际合作和校社合作，但在场馆使用、学生组织、安全管理和经费保障等方面仍存在实际困难[7]。因此，如何加强区域内体育资源的统筹与共享，是提升体育课后服务质量需要重点解决的问题。

3.3 服务内容存在同质化，学生需求与课程供给匹配不足

体育课后服务开展过程中，部分学校出于组织方便和师资条件考虑，往往优先选择教师熟悉、实施难度较低的项目，容易造成活动内容较为单一。已有研究也指出，课程内容和组织形式缺乏多样性，是影响体育课后服务质量的重要问题。

从实际情况看，部分学校仍沿用传统体育课

堂的组织方式，学生自主选择空间不足，课后服务的兴趣性和灵活性没有得到充分体现。虽然一些学校设置了多个体育项目，但在具体实施中仍可能存在内容重复、形式较为固定等情况，难以满足不同学生的兴趣和运动基础。因此，课后体育服务应更加重视学生需求，在保证基本体育活动的基础上，适当增加项目选择和活动形式，提高学生参与的主动性和持续性。

3.4 社会力量参与能力不一，专业供给与教育属性之间存在张力

社会体育组织在专项师资、课程设置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弥补学校体育教师不足的问题。但体育课后服务具有明显的教育属性，服务对象主要是中小学生，因此社会机构进入校园后，不能简单照搬商业培训模式，更不能过度追求竞技成绩或将课后服务与收费培训相联系，以免偏离体育课后服务的育人目标。

同时，不同社会体育组织在师资水平、课程质量和管理能力等方面存在差异，如果缺少必要的审核和监督，容易带来教学质量和安全方面的问题。相关国外研究表明，社会力量参与课后体育服务，需要有相应的准入标准、过程管理和评价机制作为保障。因此，在引入社会体育资源的同时，还应进一步明确机构准入、人员资质、课程管理和安全责任等要求，使社会力量真正成为学校体育课后服务的有效补充。

3.5 质量评价和安全保障相对滞后，协同供给缺少闭环机制

体育活动具有一定的运动风险，因此安全问题一直是学校开展体育课后服务时重点考虑的内容。部分学校由于担心运动损伤，在项目设置和活动强度上较为保守，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课后体育活动的丰富性。颜丽婷等、尹泽洋等研究均指出，安全保障不足是影响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持续开展的重要因素[2]。

除安全问题外，体育课后服务的评价方式也有待完善。目前部分学校仍主要通过开课数量、学生到课率和活动次数等指标进行评价，对学生参与感受、运动兴趣、课程质量以及教师指导情况关注不足。这样的评价方式较难全面反映体育课后服务的实际效果。因此，在完善安全保障的同时，还应进一步丰富评价内容，加强对课程实施过程和学生实际体验的关注，为后续改进体育课后服务提供依据。

4 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多元协同供给模式的构建

4.1 确立学生发展需求导向，形成共同供给目标

多元主体参与体育课后服务，首先需要形成较为一致的目标。体育课后服务不能简单成为学科辅导之外的附加活动，也不应过度强调竞技训练或商业培训，其根本目的仍是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和全面发展，帮助学生在参与体育活动的过程中增强兴趣、获得良好体验，并逐步形成稳定的锻炼习惯。

因此，在构建体育课后服务模式时，应更加关注学生的实际需求。学校可以通过学生自主选择、日常反馈、家长意见和教师观察等方式了解学生的兴趣与需求，并结合年龄特点、师资和场地条件合理安排活动内容。政府、学校、家庭和社会组织虽然承担的职责不同，但都应围绕学生发展这一共同目标开展合作。相关研究也指出，多主体之间形成明确目标和有效配合，是提高体育课后服务协同水平的重要基础。

4.2 坚持学校主导，形成多主体协同参与格局

学校是体育课后服务的主要实施主体，应在课程安排、人员管理、学生组织和质量评价等方面发挥主导作用。多元主体参与并不是削弱学校责任，而是在学校统筹下合理引入外部资源，提高体育课后服务的质量和丰富程度。

在具体分工上，政府及相关部门主要负责政策支持、资源统筹和监督管理；学校根据学生需求制定服务方案并统筹校内外课程；社会体育组织和专业人员可以提供特色项目和专业指导；家庭则通过支持学生参与、反馈实际需求等方式发挥配合作用。刘艳等研究指出，体育课后服务需要不同主体在目标、资源和管理等方面加强合作。因此，可逐步形成政府支持、学校主导、社会参与、家庭配合的体育课后服务格局。

4.3 加强校内外体育资源共享

体育课后服务的开展离不开师资、场地和器材等基本条件。学校应首先合理利用校内体育场地和师资资源，在此基础上加强与其他学校、社区及社会体育组织之间的合作，提高现有资源的使用效率。

对于单个学校难以独立开展的项目，可以通过校际合作共享教师、场地和特色课程。农村地区受师资和设施条件限制更加明显，可结合当地学校分布情况，探索中心学校带动周边学校的合作方式。尹泽洋、李洪波提出的校际联合思路，

对缓解农村中小学体育师资和设施不足具有一定参考价值。通过加强区域内资源共享，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减少重复投入，为体育课后服务提供更稳定的条件保障。

4.4 构建“基础+兴趣+特色”的课程体系

体育课后服务课程既要满足学生基本锻炼需求，也应体现兴趣性和多样性。根据学生年龄特点、运动基础和兴趣需求，可以将课程大致分为基础类、兴趣类和特色类。

基础类课程主要包括跑、跳、投、体能练习和基本球类活动，重点发展学生基本运动能力；兴趣类课程可根据学生自主选择开设篮球、足球、羽毛球、武术、健美操等项目；特色类课程则可以结合学校传统、地方体育文化和现有师资条件设置。不同课程之间应保持一定的灵活性，使学生能够根据自身兴趣和运动基础进行选择，从而提高体育课后服务的参与积极性和持续性。

4.5 完善体育课后服务基本运行机制

多元主体参与体育课后服务，需要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对于进入学校的社会体育组织和专业人员，应对其资质、教学能力和安全保障情况进行必要审核；在课程开展过程中，应明确教学内容、活动要求以及安全责任。

同时，学校还应通过学生反馈、家长意见和实际开展情况对课程进行评价，对服务质量较差或存在安全、收费等问题的机构及时进行调整。通过完善准入、实施和评价等基本环节，可以提高多元主体参与的规范性，为体育课后服务稳定开展提供保障。

5 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多元协同供给模式的优化路径

5.1 明确各参与主体的职责

多元主体共同参与体育课后服务，首先需要解决职责不清的问题。教育行政部门可结合当地实际，对学校、社会组织及相关部门的职责作出较为明确的规定。学校与社会机构开展合作时，也应提前明确课程内容、人员资质、安全责任和经费使用等事项，减少实际运行中的责任争议。

同时，学校仍应承担体育课后服务的主要管理责任，做好课程审核、学生管理和质量监督。对于涉及教育、体育和市场监管等多个部门的问题，可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与配合，提高管理效率。

5.2 提高区域体育资源利用效率

体育课后服务资源不足的问题，不能只依靠学校自身增加投入来解决，还应加强区域内现有资源的统筹利用。一方面，应合理保障体育教师参与课后服务的工作量和待遇，减少教师长期承担过多任务的情况；另一方面，可以推动学校、社区体育场馆和社会体育组织之间建立更加稳定的合作关系。

对于资源相对不足的学校，应在经费、师资和项目等方面给予适当支持。尤其是农村中小学，可通过校际合作和区域统筹弥补单个学校资源有限的问题[3]。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也可以利用数字资源辅助课程开展，但体育课后服务仍应以学生实际身体活动为主。

5.3 根据学生需求调整课程内容

学生是否愿意参加并能够长期坚持，是评价体育课后服务的重要方面。因此，学校在设置课程时应充分考虑不同年龄阶段和不同运动基础学生的实际需求。

小学阶段可以增加趣味性、游戏性较强的体育活动，培养学生参加体育锻炼的兴趣；初中阶段则可以适当增加项目选择和专项练习。对于运动基础较弱的学生，应降低参与门槛，避免课程难度过高影响其积极性；对于具有体育特长或较强兴趣的学生，也可以提供进一步学习和提高的机会。通过适当调整课程内容，使不同学生都能够找到适合自己的体育项目。

5.4 规范社会力量参与体育课后服务

社会体育组织能够补充学校在师资和特色课程方面的不足，但其参与应建立在规范管理的基础上。学校在选择社会机构和专业人员时，应重点考察其资质、教学能力、安全意识以及课程是否符合学校育人要求，而不能只以价格作为选择依据。

陈新平等研究指出，资金支持不足和专业人才缺乏会影响社会组织参与体育课后服务的持续性[4]。因此，在坚持公益性原则的前提下，可以建立合理的经费保障机制。同时，应加强对社会机构教学过程的监督，防止借课后服务进行课程推销、变相招生等行为，使社会力量真正发挥补充作用。

5.5 完善评价、安全保障和教师激励机制

体育课后服务评价不能只关注开课数量和学

生出勤情况，还应综合考虑课程组织、学生参与、教师指导、运动兴趣和家长反馈等内容。通过较为全面的评价，可以及时发现课程开展中的问题，并为后续调整提供依据。

安全方面，应做好场地和器材检查，了解学生身体情况，并根据不同项目提前做好安全准备和应急处理。学校、教师、社会组织和家庭之间也应保持必要的信息沟通，在保证学生正常参加体育活动的同时降低运动风险。

此外，还应合理保障体育教师参与课后服务的权益，将相关工作量、补贴和绩效评价进行适当衔接，增强教师参与体育课后服务的积极性，为体育课后服务长期稳定开展提供支持。

6 结语

“双减”政策实施后，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的重要性进一步提升，其作用已经不仅是延长学生在校体育活动时间，也逐渐成为学校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和全面发展的重要途径。但从当前实际情况来看，体育课后服务仍存在师资和场地不足、课程内容较为单一、资源利用不充分以及社会力量参与不规范等问题。

多元协同供给为解决上述问题提供了一种可行思路。其重点并不是简单增加参与主体，而是在坚持学校主导的基础上，合理发挥政府、家庭和社会体育组织的作用，通过资源共享、课程优化和规范管理，提高体育课后服务的整体质量。

今后，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应更加重视学生实际需求，进一步明确各参与主体的职责，加强区域体育资源共享，规范社会力量参与，并不断完善课程评价、安全保障和教师激励机制。只有在各方面形成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才能推动体育课后服务由基本覆盖逐步向质量提升转变，更好地发挥其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和培养体育锻炼习惯的作用。

参考文献：

[1] 杨梦莹.“双减”政策背景下我国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高质量发展的价值、阻碍及舒缓策略[C].2024.

[2] 颜丽婷,田石平,阳武.“双减”政策背景下中小学学校课后体育服务实施困境及优化路径研究[J].运动精品,2022,41(11):32-34.

[3] 尹泽洋,李洪波.“双减”政策下农村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实施困境及其实现路径[J].体育科技,2025,46(02):131-133+137.

[4] 陈新平,刘振东,李向东.“双减”政策下社会组织参与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的现实困境与突破路径[J].当代体育科技,2025,15(34):170-173.

[5] 杨叶繁,徐正旭.“双减”政策下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的美国经验及其借鉴[J].体育研究与教育,2024,39(06):48-56.

[6] 刘艳.“双减”政策下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多元主体协同治理的内在逻辑与运行机制[J].武术研究,2026,11(10).

[7] 霍美霖,顾德祥.“双减”政策下中小学体育课后服务发展困境与策略研究[J].体育视野,2024(15):86-88